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11301500000234		项目名称:	档案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648,091.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167,317.00
政策依据:	一、档案基础业务经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三条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档案工作，将档案事业发展经费列入政府预算，确保档案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购买文书档案整理服务及专业档案整理服务有利于缓解我区档案管理人员紧缺、经验不足的压力，以高质量高效完成档案管理工作。 根据《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关于“机关应当积极推进档案信息开发工作……举办陈列展览、拍摄专题片等多种形式，发挥档案价值”相关要求，我办须开展档案宣传培训工作，以扩大档案宣传范围，提升各单位档案管理能力。 根据《“十四五”深圳市档案事业发展规划》要求，机关单位业务系统和网办政务服务事项电子归档率达到100%，即要实现档案管理系统与业务系统和网办政务服务平台对接，业务系统和网办政务服务所形成的电子文件实现在线归档，因此需要对我区综合档案管理系统进行对接升级。 二、场馆管理经费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档案暂行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九条规定“区档案机构应当定期检查维护档案库房设施设备，确保正常运转”，我办须开展档案设施设备维保工作，确保档案中心相关设施设备正常运行，保障馆藏档案资源安全。			
测算依据:	一、档案基础业务经费 （一）2025年专业档案整理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5年4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8万元。一期款14.4万元，二期款24万元，三期款9.6万元。2025年支付项目一期款14.4万元。2026年须支付项目二、三期款33.6万元。 （二）2025年文书档案整理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5年7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67.9万元。一期款20.37万元，二期款27.16万元，三期款20.37万元。2026年须支付项目一、二、三期款共67.9万元。 （三）深汕特别合作区综合档案管理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5年7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5万元。2026年须支付项目款4.5万元。 （四）2025年综合档案管理系统运营维护项目：该项目已于2025年9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32万元，2026年须支付项目一期款20.8万元、尾款11.2万元。 （五）2026年专业档案整理服务项目：根据往年采购情况，预计项目所需费用50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项目一期款15万元。 （六）2026年文书档案整理服务项目：根据往年采购情况，预计项目所需费用70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项目一期款21万元。 （七）2026年综合档案管理系统运营维护项目：根据往年采购情况，预计项目所需费用32万元，预计2027年支付项目一期款20.8万元。 （八）2026年综合档案管理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该项目以两年为一个周期做测评，参考往年综合档案管理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的金额10万元，2026年预计支付10万元。 （九）2025年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项目：合同金额9.8815万元，2025年已支付一期款5.9289万元，2026年须支付尾款3.9526万元。 （十）2026年档案工作系列宣传培训活动，包括国际档案日宣传经费、兰台讲堂费用、日常宣传培训费用（宣传品制作费、奖金、专家费、培训费），共计5万元。 二、场馆管理经费 （一）2025年档案中心设施设备维保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5年5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17.9652万元，项目分两期支付：一期款7.1861万元，二期款10.7791万元。2025年已支付项目一期款7.1861万元。2026年须支付项目尾款10.7791万元。 （二）2026年档案中心场馆管理项目：该项目为年度常规性工作。原名“档案中心设施设备维保服务项目”，为进一步规范场馆管理，除设施设备维保服务外，新增档案库房除虫防霉服务。预计项目所需费用20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项目一期款13万元。			
年度目标:	一、档案基础业务经费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2025、2026年度接收文书、专业档案材料整理、归档、数字化工作，完成档案系列宣传活动，开展综合档案管理系统运营维护工作，以确保档案管理工作高质量高效运转。 二、场馆管理经费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对档案中心设施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确保设备正常、安全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求）:	档案基础业务经费：为全区提供档案业务指导、档案宣传及档案培训活动，提高全区各单位档案工作水平，以促进档案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6年度档案整理数量	≥50000件	反映2026年度档案整理数量。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保次数	≥12次	反映2026年设施设备维保的次数。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的班次	≥2次	反映2026年度培训举办次数。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项目验收通过情况。 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服务数量/合同约定服务数量*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反映采购的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完成及时率=计划时间内实际完成量/计划时间内计划完成量*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费用控制情况	≤2167317元	反映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期目标内，不超过216731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档案工作正常运行的改善程度	明显	反映日常档案工作运行情况，项目开展促进档案工作效率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蓝色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蓝色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20021506200009		项目名称：	史志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676,5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597,480.00
政策依据：	志鉴类书籍编印费用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志工作的通知》（粤委办〔2015〕19号）第四条“……2015年，市县综合年鉴全面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2016年，全面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当年出版……”，自合作区2017年由深圳全面主导建设后，我办开始编纂《深汕特别合作区年鉴》，记录全区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地方志工作的领导，将地方志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地方志工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我办开展地方志书籍修编工作。 根据深圳市史志办根据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国名村志文化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印发《深圳市贯彻〈中国名村志文化工程实施方案〉的意见》，我办开展深圳市名村志编修和历史文化名村评选及村落历史文化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根据市委党史文献研究室《关于征集党史短视频的通知》，要求各区每月报送至少1条视频，为落实文件要求，我办开展红色文化资源视频拍摄工作。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地方志工作的通知》第七条“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对地方志工作的管理、指导与服务……加强地方志工作宣传，增进社会对地方志工作的认识，促进修志、读志、用志、传志风尚的形成，充分发挥地方志展示地方形象、推介地方资源的作用。”我办需开展地方志宣传工作。			
测算依据：	志鉴类书籍编印费用 （一）《深汕办年鉴（2025）》编纂设计印刷费用：项目已于2025年3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7.65万元，项目分两期支付：一期款4.59万元，二期款3.06万元。2025年已支付项目一期款4.59万元，2026年需支付项目尾款3.06万元。 （二）《深汕年鉴（2025）》编纂出版及印刷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5年9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4.5万元，项目分三期支付：一期款28.925万元，二期款8.9万元。2026年需支付项目一期款28.925万元，二期款8.9万元。 （三）《大安村志》《西湖村志》修编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4年9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4.8万元。一期款26.88万元，二期款8.96万元，三期款8.96万元。2024年已支付一期款26.88万元，2026年需支付二期款8.96万元、三期款8.96万元。 （四）《中国共产党深汕特别合作区历史（第一卷）》编印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2年11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6.8万元。一期款23.4万元，二期款14.04万元，三期款9.36万元。2022年已支付一期款23.4万元，2024年支付二期款14.04万元，2026年需支付三期款9.36万元。 （五）红色文化资源视频拍摄项目：该合同2025年9月签订，合同金额35万元，2026年需支付项目一期款22.75万元、项目尾款12.25万元。 （六）《深汕风物志》编纂印制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3年9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38.4万元。一期款13.44万元，二期款13.44万元，三期款11.52万元。2023年已支付一期款13.44万元，2024年已支付二期款13.44万元，2026年需支付三期款11.52万元。 （七）《深汕年鉴（2024）》编纂及设计印刷服务项目：项目已于2024年5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47.6万元。一期款23.8万元，二期款14.28万元，三期款9.52万元。2024年已支付一、二期款38.08万元，2026年需支付三期款9.52万元。 （八）《深汕革命遗址通览》出版印刷项目：项目已于2025年3月签订合同，合同金额179800。2025年已支付一期款11.687万元，2026年需支付6.293万元。 （九）《深汕年鉴（2026）》编纂出版及印刷服务项目：根据往年采购情况，预计项目所需费用45万元。预计2026年支付项目一期款29.25万元。			
年度目标：	志鉴类书籍编印费用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深汕年鉴2025》编纂工作及印刷400本，完成《深汕办年鉴2025》编纂及印刷300本，完成《大安村志》《西湖村志》修编进度100%，完成《中国共产党深汕特别合作区历史（第一卷）》编纂进度100%，完成红色文化资源视频拍摄。推进《深汕年鉴2026》编纂工作，做好史志工作系列宣传培训活动，深入挖掘我区红色资源、地情资源，不断丰富我区史志成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志鉴类书籍编印费用 为我区提供文史类书籍，打造合作区文化精品年鉴，深入方志研究工作，丰富史志成果，宣传展示合作区发展历程、党史文化资源，讲好深汕故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深汕年鉴2025》印刷数量	400本	反映完成《深汕年鉴2025》印刷数量
	数量指标	《深汕办年鉴2025》印刷数量	300本	反映完成《深汕办年鉴2025》印刷数量
	*数量指标	《大安村志》《西湖村志》修编进度	100%	反映完成《大安村志》《西湖村志》修编进度
	*数量指标	《中国共产党深汕特别合作区历史（第一卷）》编纂进度	100%	反映完成《中国共产党深汕特别合作区历史（第一卷）》编纂进度
	*数量指标	红色文化资源视频刻录数量	200份	反映完成红色文化资源视频刻录数量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项目验收通过情况。 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服务数量/合同约定服务数量*100%
	*质量指标	书籍印刷质量	达到行业一等品标准	反映书籍印刷质量。
	*时效指标	《深汕年鉴2025》印刷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项目完成时间是否及时，印刷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深汕办年鉴2025》印刷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项目完成时间是否及时，印刷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大安村志》《西湖村志》修编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项目完成时间是否及时，修编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中国共产党深汕特别合作区历史（第一卷）》编纂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项目完成时间是否及时，编纂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红色文化资源视频拍摄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项目完成时间是否及时，拍摄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总费用控制情况	≤1082550.00元	反映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期目标内，不超过10825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史志工作正常运行的改善程度	明显	反映日常史志工作运行情况，项目开展促进史志工作效率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205027	项目名称:	党政信息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15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948,965.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75,000.00	
政策依据:	为帮助区党工委、管委会更好了解合作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了解重大产业项目发展情况、发展中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等，帮助区领导科学决策，推动相关工作，需要加强党政信息工作，提高信息工作质量，及时向上级领导通过党政信息汇报工作进展和堵点问题，信息采用条数进位。			
测算依据:	一、党政信息和政策研究相关资料费 为做好改革、信息和政策研究工作，计划预留5000元资料费。 二、党政信息培训经费 根据《深圳市市级机关培训管理办法》（深财行〔2017〕75号）相关标准，2026年预留党政信息培训经费170000元，测算如下： 培训费550元/人/天，70人共5天，合计192500元，考虑到节约资金，计划将总费用控制在170000元以内。 综合以上共175000元。			
年度目标:	1.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1次党政信息集中培训，提升全区信息员写作水平； 2.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做好区内《决策参考》《深汕信息》等刊物的高质量印发，向上级报送高质量信息，为市区决策提供参考。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提升全区信息员写作水平，向上级报送高质量信息，为市区决策提供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决策参考》《深汕信息》等刊发印发数量	≥40期	考察各类刊物的出刊数量
	*质量指标	稿件质量	获市级及以上刊物采用50条及以上	考察稿件获市级及以上刊物采用情况
	*时效指标	稿件报送的及时性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稿件报送时限是否符合时效要求、约稿要求，报送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党政信息工作实效的提升程度	显著	考察党政信息工作实效的提升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505016	项目名称:	社会经济领域课题研究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15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8,157,1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80,000.00	
政策依据: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全域打造世界级新能源汽车制造城”指示精神,加快构造深圳都市圈战略增长极和东部板块高质量发展战略引擎,贯彻落实区主要领导的指示要求,通过借助高端智库、咨询机构、大数据企业等专业第三方支持,对合作区各线条核心业务进行专题调研并梳理汇总,结合上情、中情、下情,将合作区各项工作底数情况摸清吃透,形成一批有数据、有事例、有分析、有建议的课题研究报告,为区领导科学谋划合作区下一步发展方向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充分发挥材料科室“参谋助手”职能。			
测算依据:	围绕全域汽车城、城乡融合、法治建设、文旅规划、产业规划等领域开展研究。 一、已采购需支付尾款的项目 2025年开展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背景下深汕中心区及深汕高铁“四站联动”开发建设运营策略研究项目尾款300000元。 二、2025年应付未付费用 中央城市工作会议背景下深汕中心区及深汕高铁“四站联动”开发建设运营策略研究项目首期款180000元,。 综合以上共480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课题研究,将合作区各项工作底数情况摸清吃透,形成一批有数据、有事例、有分析、有建议的课题研究报告,为区领导科学谋划合作区下一步发展方向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充分发挥材料科室“参谋助手”职能。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开展专项研究,为区党工委管委会提供决策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个数	1个	反映专项研究报告完成数量情况,目标值为1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项目验收通过情况。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服务数量/合同约定服务数量*100%
	*时效指标	课题研究完成时限	2027年12月31日	按照各项任务在规定时限内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课题成果转化率	50%以上	反映调研成果转化情况。调研成果转化=调研课题转化为《决策参考》《深汕信息》等刊物印发数量/总任务数*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905004		项目名称:	督查督办信息系统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580,8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8,000.00	
政策依据:	一、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区党政办2021年第23次室务会审议通过《督查室关于购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二期）项目服务的请示》，该系统已于2022年11月24日竣工验收。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和不断优化系统功能，区党政办于2024年1月采购了运维服务项目、于2025年1月续签了该项目。为及时响应区党工委、管委会对督查工作的最新要求，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和优化，该项目2026年需延续开展。 二、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根据《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22〕102号）、《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务云平台管理规范》等文件规定，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督查系统）的主机、数据库、堡垒机等资源已迁移部署到政务云平台。因信息系统部署环境的迁移属于重大变更，根据《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 25058-2019）第8.3.1“如果是由等级保护对象类型发生变化、承载的信息资产类型发生变化、等级保护对象服务范围发生变化和业务处理自动化程度发生变化等原因引起等级保护对象安全保护等级发生变化的重大变更，则需要重新确定等级保护对象安全保护等级，返回到等级保护实施过程的等级保护对象定级阶段。”的要求，督查系统需重新确定等级保护对象安全保护等级。				
测算依据:	一、2025年已采购需2026年支付尾款的项目 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2025年1月续签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合同，合同金额为19.4万元，2025年已支付11.64万元（合同价款60%），剩余尾款7.76万元（合同价款40%）计划于2026年支付。 二、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2026年计划续签该项目，按合同费用的60%支付，即11.64万元。 三、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 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2025年7月签订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3.5万元，2025年已支付2.1万元（合同价款60%），剩余尾款1.4万元计划于2026年支付。 综上，2026年预算20.8万元。				
年度目标:	一、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行优化、维护工作，确保并提升督查督办工作效率。 二、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督查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出具《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和完成在深圳市公安局备案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一、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利用好信息化手段，提升督查督办工作效能，充分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部署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具体要求。 二、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及时发现系统安全漏洞、降低网络安全风险，为系统后续安全整改提供依据，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和数据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1项	考察系统运维服务的数量。项目成果为保证该系统运行安全、稳定，达到年度目标。	
		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1项	考察系统等保测评服务的数量。项目成果为完成督查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出具《深汕特别合作区督查督办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和完成在深圳市公安局备案工作，达到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运维项目验收是否合格。应用系统管理和维护、数据管理和维护、故障处理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功能开发需求均100%完成。	
		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等保项目验收是否合格。信息系统安全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均100%完成。	
	*时效指标	响应及时率	100%	考察系统运维响应是否及时。一般事项在24小时内进行响应，紧急事项在3小时内进行响应。响应及时率=及时响应事件数/事件总数	
		交付及时率	100%	考察系统等保服务项目完成时间是否在合同约定期限内。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控制率是否在预算范围内。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考察系统运维服务是否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系统正常运行率≥95%及以上。系统正常运行率=1-系统出现异常事件/系统总事件*100%
			等保测评通过率	100%	考察系统是否通过等保测评。等级测评结论为“基本符合”及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40021500100007		项目名称：	会务活动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157,543.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54,701.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汕特别合作区实际工作情况及工作需要，每年至少开展2次全区大型活动及数场小型活动，以及上级领导来我区调研所需的调研的相关服务和物料，均需从本项目列支。			
测算依据：	一、区级活动购买服务及其他活动购买服务221576元。 根据深汕特别合作区实际工作情况及工作需要，全区每年至少有1-2次大型活动（如全区全年工作会议等）和3-5场小型活动（如开工仪式、揭牌仪式等）。根据2024-2025年区级相关活动经费测算可得：大型区级活动相关经费支出在8万元左右，小型活动经费支出在4万元之间。本着精简原则，按明年1场大型活动、3场小型活动测算，综合我区实际情况，2026年活动经费控制在20万元以内。 另需列支因2025年底财政经费不足尚未支付项目费用21576元（其中：采购2025年第二批会务平板电脑费用9996元，2025年会务用品定制服务费用11580元）。 综上，2026年需申请区级活动购买服务及其他活动购买服务预算经费221576元。 二、图文设计制作及有关服务398238元。 （一）调研展板设计、制作、运输、安装费为25.4万元，按照每年开展25次调研活动：1.调研展板设计费约9.9万元。2.展板画面制作费约9.5万元。3.展架运输费约3万元。4.人工费约3万元。 （二）储备展板、画册、图片等各类排版设计费2.818万元：1.2025年已采购储备展板设计服务并已支付首款，项目预计将于2026年9月前完成，2026年仅需列支2025年储备展板库尾款费用12180元。2.根据2025年平均实际工作量测算，每年需排版设计1套画册，设计按每套画册30页、每页设计费200元计算，画册需要6000元设计费；每年更新1次，共需设计费6000元。3.画册印刷费，100元/本*100本=10000元，每年更新1次，合计10000元。 （三）不锈钢大展架制作费6.782万元：1.破损维修费用3.782万元。参照2025年类似项目计算为4万元/次（包括铝塑底板、不锈钢边框、不锈钢框架等），考虑展架使用频率高、运输多等特点，2026年破损维修展架费用控制在37820内。2.制作展架费3万元。现有展架数量无法满足未来发展需要，我办拟采购一批展架，费用为3000元/张，结合2026年区本级可用财力的预测情况以采购10张计算，费用为30000元。 （四）另需列支因2025年底财政经费不足尚未支付项目费用48238元（其中：2025年第一批政务会务定制服务（尾款）费用9328元，2025年上半年工作画册设计制作服务（尾款）费用4410元，2025年11月重大公务有关保障服务费用34500元）。 综上，2026年需申请图文设计制作及有关服务预算经费398238元。 三、印刷费（背景板、指示牌、牌位卡纸、名片等）34887元。 （一）区主要领导名片印发960元(100张)*11=10560元。 （二）名牌纸张采买印刷10000（张）*0.6（小）=6000元，4200（张）*0.8（中）=3360元，1000（张）*1.8（大）=1800元。 （三）另需列支因2025年底财政经费不足尚未支付项目费用13167元（2025年第一批会务印刷用品定制服务（尾款）费用13167元）。 综上，2026年需申请印刷费（背景板、指示牌、牌位卡纸、名片等）预算经费34887元。			
年度目标：	通过采购区级活动购买服务及其他活动购买服务，展板、画册等图文设计制作及有关服务，展架制作及维修、会务用品印刷等服务，全面提升我区政务会务工作质量和水平，满足上级领导调研要求及活动要求，对外提升合作区影响力，展现我区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蓬勃发展的情况。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每年至少10次采购服务工作及实现相关活动整体验收合格率100%的目标，长期服务保障本级及上级领导调研我区各相关重点工作，以长期提升我区政务会务工作质量和水平，保障区级活动正常开展，长期提升合作区影响力，展现合作区长期风貌及各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次数	10次	反映购买服务的次数情况。
	*质量指标	相关活动整体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采购服务的整体质量及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项目数量/已验收的项目数量*100%
	*时效指标	采购服务完成及时性	≥95%	反映采购的项目完成及时性，项目完成及时率=计划时间内实际完成量/计划时间内计划完成量*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费用	≤654701元	反映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期范围内，年度项目总费用不超过65470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采购服务正常运行率	≥95%	反映采购服务对工作开展带来的影响。采购服务正常运行率=全年采购的正常运行的服务/全年采购的服务*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40021500100005		项目名称:	保密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和因素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0,422,983.5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89,394.50
政策依据:	（一）常规BM检查项目 根据国家BM相关要求，开展各单位SM设备技术检查工作，降低泄密风险，减少各类泄密事件发生，提高各部门机要BM工作质量。 （二）SM档案整理 在确保安全BM的前提下，为方便SM档案的查询与利用，经办领导签批同意开展SM档案整理工作。 （三）公文交换站运维项目 我区公文交换站需委托服务单位开展运维工作，确保公文交换站稳定运行。 （四）政和楼1栋白机转换服务项目 按照市专用通信局有关文件开展白机转换服务项目。 （五）电子政务NW运维服务项目 确保我区电子政务NW安全稳定运行，经室务会审议，区领导签批，定为3年任务。 （六）专用通信机房建设项目 按照市专用通信局有关文件要求，经室务会审议，区领导签批，同意开展此项目。 （七）杂志订阅、宣传教育及培训经费 为贯彻落实好中央关于BM工作的决策部署，根据国家、省BM局有关通知要求订阅BM杂志； 为落实BM责任，有效减少我区各机关单位及企事业单位日常工作中的泄密风险，该经费用于2026年开展BM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测算依据:	一、2025年已采购需明年支付尾款的项目 1.常规BM检查项目，2025年已支付常规检查服务项目首期款费用106800元（178000*60%），2026年需支付尾款71200元（178000*40%）。 2.SM档案整理，合同总额预计不超过181600元，2025年支付合同总额65%的首期款费用118040元，2026年需支付剩余费用不超过63560元（单价合同，据实结算）。 3.公文交换站运维项目，2025年运维合同总额93000元，2025年支付合同总额50%的首期款费用46500元，2026年需支付尾款费用为46500元。 4.政和楼1栋白机转换服务项目，合同总额89550元，2025年支付合同总额50%的首期款费用44775元，2026年需支付项目尾款44775元。 5.电子政务NW运维服务项目，2025年合同总额430000元，2025年支付合同总额70%的首期款费用301000元，2026年需支付剩余费用129000元。 二、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1.常规BM检查项目，续签2026年项目合同总额178000元，2026年需支付首期款费用106800元。 2.公文交换站运维项目，续签2026年运维合同总额93000元，2026年需支付首期款费用46500元。 3.电子政务NW运维服务项目，续签2026年运维合同总额430000元，2026年需首期款费用301000元。 4.专用通信机房建设项目，合同总额为450006元，其中工程质保金为合同总额的3%，将在2026年完成支付，需支付13518元。 三、2025年因财政资金收回应付未付项目 1.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电子政务NW终端延伸部署项目费用120541.5元。 2.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电子政务NW运维服务项目费用301000元。 3.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白机项目首期款44775元。 四、BM杂志和活动项目 1.杂志订阅费用，常态化任务，参照往年预计需要50000元用于支付杂志订阅费用。 2.BM宣传项目，该项目计划在4·15国家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在区管委会、各街道以各种形式开展BM宣传活动，同时发放BM书籍、文创礼品和制作宣传片等，预计费用为150000元。			
年度目标:	1.开展BM检查服务、SM档案整理、公文交换站运维服务、白机转换服务、电子政务NW运维服务、专用通信机房建设等项目工作。 2.开展2026年我区杂志订阅、宣传教育及培训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落实国家BM相关要求，开展各单位涉密设备技术检查工作，降低泄密风险，减少各类泄密事件的发生，提高各部门机要BM工作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2023-2024年SM文件档案	约4000份	2023-2024年SM文件总数
	*质量指标	降低泄密风险，提高各部门机要BM工作质量	100%	反映BM检查成效
	*时效指标	公文交换站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电子政务NW安全稳定运行，运维响应效率	≤4h	反映系统故障修复及时响应情况
	*成本指标	BM宣传教育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反映BM宣传教育所产生的成本。BM宣传教育经费成本控制率=BM宣传教育实际产生成本/BM宣传教育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反映设备的正常使用情况。设备利用率=实际使用时长/年度计划使用时长*100%
	*社会效益指标	SM文件安全管理	100%	反映SM文件得到安全管理，文件不对外泄露的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正常运行率	≥95%	反映保障工作的正常运行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205026		项目名称:	融媒体中心运营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93,832,835.26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1,025,140.44
政策依据:	1.项目背景: 结合我区建设发展实际及全媒体体系传播需求，充分发挥媒体资源优势，拓展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宣传矩阵，为合作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大幅提升合作区知晓度、美誉度。 2.项目内容: 融媒体中心运营、多元化宣传合作、宣传品制作。 3政策文件: 《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			
测算依据:	【多元化宣传拓展项目共需支付3441.382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2101.7820万元；剩余2027年需支付1339.6万元】 一、今年已采购明年支付项目450.62425万元； 二、明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预算1720.92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641.82万元；2027年需支付1079.1万元） （一）宣传合作（预算1458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497.4万元；2027年需支付960.6万元） （二）官方平台运维（预算155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46.5万元；2027年需支付108.5万元） （三）视频图片拍摄（预算51.42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41.42万元；2027年需支付10万元） （四）其他宣传推广（预算40万元，2026年需支付40万元） （五）融媒体中心工作保障经费（预算16.5万元，2026年需支付16.5万元） 三、新增项目（预算170.73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136.23元，2027年需支付34.5万元） 四、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需支付873.83775万元）			
年度目标:	构建车城特色的全媒体传播体系。一是聚焦打造“车城深汕主IP”，组织主流媒体高质量发展采风、网络达人看深汕等宣推活动。二是拓展互联网平台，做优“深汕发布”主阵地，完善公众号、视频号等功能融合，培育特色品牌专栏。联动省市级互联网新闻平台，用好“南方plus”“羊城派”的“车城深汕”频道，持续强化人民号、百家号、头条号运维，强化矩阵式传播。三是技术赋能传播，培育品牌栏目，创意拍摄车城故事微短剧，创新车城外宣产品。四是做好APEC系列宣传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开展电视台、报纸、新媒体合作，大力宣传报道合作区的发展和动态，提高合作区的知晓度，助力政府树立公开透明的良好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新闻发布条数	≥365条	反映全年度发布新闻条数。
	*数量指标	年度新闻发布频次	≥365次	反映全年度发布新闻次数。
	*质量指标	日常综合协调工作达标率	≥95%	反映日常综合协调工作项数的达标情况。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审核合格率	100%	反映宣传内容审核合格率。宣传内容审核合格率=宣传内容审核合格数量/宣传内容审核
	*时效指标	新闻发布的及时性	100%	反映新闻发布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反映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项目成本总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报道合作区发展及动态	显著	反映多平台合作对宣传报道合作区发展动态的影响程度，项目开展显著提高合作区的知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205021		项目名称：	宣传管理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04,685,779.6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470,279.20
政策依据：	1.项目背景： 聚焦“做强做实东部板块高质量发展战略引擎”使命任务，按照“立足大局大势做好宣传文化工作”的要求，扎实推进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2.项目内容： 文明创建、文化下乡、户外宣传。 3.政策文件 《广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中心（所、站）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创建五大行动“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通知》《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奖励实施办法（试行）》。			
测算依据：	【宣传工作保障经费共需支付1026.31824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747.02792万元，2027年需支付279.29032万元】 一、今年已采购明年支付项目（需支付194.18924万元。其中，2026年支付189.97892万元，2027年支付4.21032万元） （一）网信舆情（预算152.7万元。其中，2026年支付103.62万元，2027年支付49.08万元） （二）扫黄打非（预算10万元，2026年支付10万元） （三）户外宣传（预算50万元，2026年全额支付50万元） （四）精神文明（预算382万元，其中，2026年支付206万元，2027年支付176万元） （五）理论学习经费（预算20万元，2026年全额支付20万元） 三、新增项目（预算206万元，其中，2026年需支付156万元，2027年需支付50万元） 四、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需支付11.429万元。）			
年度目标：	集聚要素资源推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打造“车城IP”，强化车城IP”宣传视觉识别系统设计竞赛成果运用，形成车城实物印象。二是整合区宣传和文化资源，深化“季有盛典、月有精品、周有特色”的常态化文化格局，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串联“深汕星期四”“文化下乡”“公益电影放映”等惠民项目，既展现“车城”的现代创新活力，也彰显深汕的独特人文底蕴。三是推动传统文化现代化表达，系统整合、创新开发非遗等文化资源，让文化资源转化为发展优势。四是筑牢安全防线，深化理论学习，建立预警机制，强化舆情监测研判，妥善应对处置各类舆情。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聚焦“做强做实东部板块高质量发展战略引擎”使命任务，围绕区党工委、管委会的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把合作区党的建设、民生服务、文明创建、滨海新区、产业新城、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工作作为宣传报道的重点，全方位、多角度展现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变化，凝聚共识，为深汕特别合作区加快建设深圳新一代世界一流汽车城核心承载区，做实做强广东东部板块高质量发展战略引擎，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作出更大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00次	通过统计活动参与人数、活动场次等数据，评估活动对文化传播的推动作用。
	*质量指标	宣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宣传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宣传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验收合格数量/项目验收总数*1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项目开展期间活动完成是否及时。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反映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形象打造	≥10%	评估城市整体形象的提升效果。例如，通过分析城市的知名度、美誉度等指标的变化，判断开展文化活动是否有助于塑造良好的城市形象。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605015		项目名称：	“成长营”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2,899,6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53,2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2025年“成长营”活动实施方案》，落实人才激励提升计划要求，进一步盘活办内人才资源，提高全办人员专业技能，改善知识结构，提升综合素质，以更好更优的“三办”工作服务保障全区高质量发展。			
测算依据：	一、今年已采购需明年支付中期款及尾款的项目： 支付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2025年“成长营”服务项目价款的40%（尾款）即137600元（注：合同全款为344000元）。 二、明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基本延续上一年度“成长营”项目活动计划，拟开展3类共26场活动，每类活动的预算计划如下： 1.开营结营及其他拓展活动：含开营活动1场、结营活动1场、拓展活动2场（可结合业务讲座进行）。预计参与400人次，总费用98450元，含方案策划费5500元，奖品采购8000元，KT板、横幅等物料制作费13000元，奖项证书费用2000元，场地及设备租赁、主持费用19000元，道具租赁12000元，车辆租赁12000元，人工执行13000元，机动支出5000元，项目服务费8950元。 2.讲座培训类：共开展10场，包括督查督办、调研信息、会务政务等领域专业知识技能，并可结合拓展活动丰富形式。预计参与800人次，总费用62700元，含方案策划费2000元，奖品采购10000元，现场布置、书本手册费用5000元，专家讲课费20000元，人工执行10000元，机动支出10000元，项目服务费5700元。 3.竞赛类：含练笔赛1场、演讲赛4场、辩论赛7场。预计参与8910人次，总费用168410元，含方案策划费7100元，奖品采购12500元，海报设计、横幅、kt板等宣传费13500元，培训手册、奖项物品费用12000元，专家培训13000元，专业评审费用、主持费用46250元，场地布置及道具设备租赁费用22000元，人工执行16500元，机动支出11000元，项目服务费14560元。 总计费用为329560元，税后（6%税费）349333.6元，取整，需要项目经费35万元，2026年支付首期款和中期款21.24万元，尾款于2027年支付。 三、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 2025年“成长营”服务项目价款的30%（中期款）103200元。 综上，累计2026年应支付45.32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系列业务讲座、开营及结营仪式4期共12场、1期（5场）“TED演讲”比赛、1期（4场）辩论赛、1期（1场）调研练笔赛，以实现增强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办公室整体文字水平、发掘办内优秀人才的目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针对新入职人员的业务讲座培训；围绕全区中心工作，面向办内，每年组织不少于6次业务技能型讲座或培训、不少于2次竞赛，以实现培养人才、发现人才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期数	7期	反映开展“成长营”活动的期数
	*质量指标	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活动开展的验收合格情况，活动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活动数量/全年开展的活动数量
	*时效指标	组织学习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反映组织学习时间是否符合要求，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成本	≤453200元	反映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实际开展成本≤453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反映活动开展对工作的提升效果，通过问卷结果反馈，参与人员认可项目活动对业务交流有明显促进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40021500600002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1,805,183.94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98,999.28
政策依据：	项目依据《深汕特别合作区行政事业单位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深汕特别合作区财政资金管理暂行规定》、《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务车辆管理办法（修订）》、《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机关事业单位实习生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办公用房装修改造项目支出预算标准>的通知》（深财预审〔2020〕1号）等文件要求，组织和实施财务咨询、审计咨询、车辆租赁、实习生管理、办公场所改造等工作内容，确保单位按时按量完成履职工作，并保证单位基础运转。			
测算依据：	一、专业咨询服务费 一、明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根据我办实际工作情况及工作需要，我办有财务类、工程类等专业性较强的工作，需要咨询有关第三方服务机构，保障相关工作开展。 1.2026年度绩效管理咨询服务项目：包含2025年度项目绩效评价、2026年度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运行监控以及财政新增其他绩效工作，安排预算资金34000元。 2.2025年度部门决算及政府财务报告咨询服务项目：安排预算资金10000元。 3.2026年度资产管理服务项目：包含资产年报上报、资产盘点工作，安排预算资金50000元。 4.2026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咨询服务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0000元。 5.内审服务项目：包括2025年度预算执行审以及其他内审服务，安排预算资金68000元。 6.内控系统资产模块升级改造专项技术服务项目金额250000元，2026年支付首期款150000元。 故2026年度需安排资金34.2万元。 二、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 1.办公场所修缮改造评审项目尾款6200元； 2.区情信息系统项目等级测保评估项目45000元。 二、生活中心人才公寓攻坚专项 一、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 生活中心人才公寓攻坚专项税金费用10万元 三、实习生伙食费 一、明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参照《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机关事业单位实习生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一条 实习期间，提供实习生餐饮、住宿服务。用人单位负责承担实习生餐费，区组织人事局负责协调安排实习生住宿事宜。根据2024-2025年实习生食堂用餐费用测算，伙食费平均5000元/月左右，2025年11月-2026年10月预估费用60000元，总计60000元。 二、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 支付2025年9-11月实习生餐费尾款15555元。 四、涉密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一、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 支付2025年涉密档案整理项目尾款40600元。 二、明年延续性项目 1.支付2026年涉密档案整理服务项目款77840元。 五、租赁服务费 一、明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1.2026年度公务用车租赁费409200元。商务车传祺M8 1.8L租赁费用为6800元/辆/月，商务车传祺M6 1.5T租赁费用为5000元/辆/月，比亚迪秦L租赁费用为4500元/辆/月(共计4辆)，皮卡租赁费用4300元/辆/月，共34100元/月，102300元/季度，合计全年租赁费用为409200元。 2.停洗车费预估33600元/年； 3.油费预估190000元/年；过路过桥费预估20000元/年。 二、2025年度第四季度车辆租赁费未支付，共102300元。 故2026年度租赁服务费需安排资金665100元。 六、办公场所修缮改造服务经费 一、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 1.造价合同款共25000元，截至目前已支付20000元，按照合同约定还需支付尾款5000元； 2.监理合同款共57380.4元，截至目前已支付45904元，按照合同约定还需支付尾款11476.4元； 3.2023年办公场所修缮改造工程质保金40224.88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2026年财务、工程、车辆租赁等采购服务，完成办公场所修缮改造，以保障我办各项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2026年财务咨询、工程咨询、车辆租赁、办公场所改造等工作，以有效保障员工的办公环境，高效推进办内人事、财务、车辆使用等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数量指标	专业咨询服务次数	≥6次	反映咨询服务的采购次数
		公务用车租赁数量	7辆	反映公务用车的租赁数量
		修缮办公用房面积	1300平方米	反映办公用房修缮改造的面积大小
		车辆维护完成率	100%	反映租赁车辆的车况良好情况，车辆维护完成率=已完成车辆维护台数/计划车辆维护台数*100%
*所属指标				

产出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采购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项目数量/已验收的项目数量*100%
	*时效指标	服务项目完成及时性	≥95%
		工程项目支付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费用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705010		项目名称：	视频彩铃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15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52,896.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0,000.00
政策依据：	为保障城市宣传工作，提升我区在大众群体中的知名度和传播度，打造合作区“城市名片”，我办自2021年起采购了视频彩铃服务为全区工作人员手机植入视频彩铃。可以加大我区宣传力度，大幅度提高我区曝光率，实现我区宣传视频精准投放，彰显我区建设成果，有效提升我区整体形象。			
测算依据：	一、明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视频彩铃服务，大幅度提高我区曝光率，展示我区建设成果，提升我区形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三家运营商为视频彩铃服务项目的合作公司，根据2025年度视频彩铃服务合同条款要求，计划参照合同费用采购2026年度合同（2025年12月至2026年11月），费用不超过10万元（电信10元/号，26520元；联通6元/号，20736元；移动5元/号，65640元）。 故2026年度视频彩铃服务需安排资金100000元。			
年度目标：	本年度预期实现我区党政机关公务员、事务员全量开通视频彩铃服务，全年总开通数不少于18000个（每月预计开通1578个），保障提供的视频彩铃服务质量合格可正常使用，宣传本区的工作重点及城市文化，使深汕合作区的影响力不断扩大。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提供的视频彩铃服务质量合格可正常使用，宣传本区的工作重点及城市文化，使深汕合作区的影响力不断扩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通视频彩铃总个数	≥1500人/月	反映视频彩铃开通数量。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达标率	100%	反映此项服务是否合格。
		此项目服务计划完成率	100%	反映此项服务进度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项目服务计划完成率	100%	反映此项服务进度完成情况，指完成合同服务内容的比率。计算公式为已完成项目服务工作量/合同约定所有服务工作量。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100%	指实际项目合同金额与预算资金的比值，计算公式为项目合同金额/预算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开通视频彩铃用户被拨打次数	≥100000次	反映此项服务传播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60021500601001	项目名称:	智研院清算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0,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0,000,000.00	
政策依据:	项目依据《深汕智研院清算组第10次会议纪要》文件要求,同意《深汕智研院清算结果及处置方案》并按规定进行后续相关合同处置工作。			
测算依据:	一、智研院清算项目 为妥善解决历史遗留事项,需向智研院清算组支付相关合同款项4000万元。 (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市委视频会议服务采购合同,支付219500元。 (2) 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建设综合服务采购合同,支付不超过13353792元 (3) 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建设综合服务(2020年度第一期)采购合同,支付不超过9233452.8元。 (4)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平安深汕视频监控服务(二期)采购合同,支付不超过4905588.8元。 (5) 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建设综合服务(2020年度第二期)采购合同,支付不超过19137791.29元。 (6)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云视频会议系统项目服务,支付不超过37852元。 (7) 合作区网络运维升级服务(一期)采购合同,支付不超过147000元。 (8) 深汕特别合作区多维空间地理信息平台(一期)服务采购合同,应退回党政办7699800.8元。 (9) 平安深汕视频监控服务(一期)采购合同,支付不超过83449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相关9个合同的处置,以配合智研院清算组工作有序推进。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相关9个合同的处置,妥善解决相关未履约完毕的合同事宜。以配合智研院清算组工作有序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合同数量	≤9个	反映与智研院签订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数量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
	*时效指标	服务项目完成及时性	≥95%	反映服务项目的完成及时程度,项目完成及时性=计划时间内实际完成量/计划时间内计划完成量*100%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成本	≤40000000元	考察项目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超过40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60021500101000	项目名称:	GA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5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0,000.00	
政策依据:	为全区提供GA教育、宣传活动等相关服务费,共5万元			
测算依据:	一是提供“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参照往年工作安排,该活动包括邀请师生代表观看国家安全普法舞台剧等户外活动安排,故申请预算资金20000元。 二是邀请上级部门领导或业务骨干来区进行相关宣讲,涉及培训费、差旅费等费用,故申请预算资金10000元。 三是多渠道宣传GA知识,切实提高辖区居民国家安全意识。预计在全区各类广场、工地、企业、党群服务中心等公共场所投放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海报,并在深汕官方媒体发布相关宣传短视频,故申请预算资金20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相关活动及培训的开展,提升辖区居民及全体干部职工的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使“国家安全、人人有责”的观念深入人心,形成主动维护国家安全的良好氛围和内生动能。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GA培训次数	≥1次	反映培训服务的次数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反映采购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项目数量/已验收的项目数量*100%
	*时效指标	服务项目完成及时性	≥95%	反映采购项目的完成及时程度,项目完成及时性=计划时间内实际完成量/计划时间内计划完成量
	*成本指标	全区GA相关宣传、教育、培训费用控制率	≤100%	反映日常宣传培训开支是否在标准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区GA意识提升程度	显著	反映GA工作的影响程度,为我区防范化解风险,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可靠的内外部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50021500601000	项目名称:	外事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0,000.00	
政策依据:	为全区提供外语翻译等基础类外事相关服务费、全区外事相关宣传活动、国际化街区建设经费10万，共10万元			
测算依据:	一是提供外语翻译等基础类外事相关服务。参照往年为领导参加上级外事活动，各单位开展国际化赛事、国际招商引资交流活动、大型会议等对外交流活动提供外语翻译等基础外事相关服务费用，每场费用约10000元，预计2025年重提供1-2场相关活动服务，故申请预算资金20000元。 二是组织开展全区外事相关宣传、教育、培训工作。鉴于外事职能为我办新增职能，为更好落实外事各项工作，根据市委外办2026年工作要点，要求各区做好外事保护宣传教育、安全预警和应急处置等工作，提升居民海外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拟于2026年开展涉外风险相关培训教育，费用预计20000元。 三是开展国际化街区建设相关工作，根据市委外办常规巡查检查工作要求，每年将对我区餐饮业、文旅景点等公众场所公示语规范性进行督导检查，提出检查建议。为进一步提升我区公示语规范性，对检查问题进行整改落实，为我区国际化街区建设打牢基础，拟开展公示语规范提升工作，预估费用80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保障全区国际化赛事、大型会议等活动顺利开展，强化全区外事风险意识，守牢安全底线，提升我区国际化水平。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进一步规范外事涉外管理，逐步夯实我区国际化基础，为助力深圳推进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提供深汕力量。同时，统筹兼顾发展和安全，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水平开放，筑牢外事风险安全防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翻译服务次数	≥1次	反映翻译服务的次数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次	反映采购项目的验收合格情况，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项目数量/已验收的项目数量*100%
	*时效指标	服务项目完成及时性	≥95%	反映采购项目的完成及时程度，项目完成及时性=计划时间内实际完成量/计划时间内计划完成量*100%
	*成本指标	全区外事相关宣传、教育、培训费用控制率	≤100%	反映日常宣传培训开支是否在标准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区公示语规范提升程度	显著	反映公示语规范的影响程度，为我区国际化街区建设打牢基础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灰色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灰色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40021500100006		项目名称：	办文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620,776.79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70,258.93
政策依据：	为推进文印工作提质增效，为全区各单位提供高质量的保障服务，需采购文印室保障服务项目，并日常购买打印机耗材及纸张，确保文印工作正常运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文印室服务保障项目已经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0年第16次管委会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0年第16次管委会会议纪要》，文印室设备采购及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5月份完工并通过验收。			
测算依据：	一、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 1.文印室采购打印机耗材及纸张费用 文印室面向全区各单位提供文印服务，打印机耗材及纸张消耗快。2023年全年文印室打印量约为278万页，2024年文印室打印量约为130万页，2025年文印室打印量约为150万页。结合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文印量预估，预计2026年用于采购打印机耗材及纸张费用为205000元。 二、2025年因财政资金收回应付未付项目 1.文印室保障服务项目2024年尾款应付207511.93元。 2.文印室保障服务项目2025年首期款应付354600元。 3.办公文印耗材采购3147元。			
年度目标：	1.保障文印室正常使用，根据2023年、2024年、2025年打印需求，2026年预计印刷材料200万页以内。 2.及时按要求完成各类文件的打印复印及胶装工作，保障区内各类会议材料的打印复印及胶装工作。 3.及时采购打印机耗材及纸张，保障文印室正常运转。 4.及时支付上述项目款项。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开展，积极为全区各单位提供高质量的文印服务，保障区内各类重要会议材料的打印。预计每年将完成200万页的各类打印复印及胶装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使用天数	≥350天	反映本年度文印设备开启使用天数。
	*质量指标	文印材料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文印材料验收合格情况。文印材料验收合格率=文印材料验收合格数量/文印材料印刷总数*100%。
	*时效指标	文印材料交付及时性	2个工作日之内	反映文印材料交付是否及时。收到材料至完成材料印刷不超过两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文印经费减少率	5%	反映文印经费成本节约率。文印经费减少率=（本年度文印费用-上年度文印费用）/上年度文印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文件安全保管率	100%	反映文印材料安全保管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单位文印工作服务满意度	≥95%	反映文印服务对象满意度。人员满意度=人员满意数量/文印服务对象人员总数*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50021500601001	项目名称:	区情信息系统微改造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 元):	328,6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30,020.00	
政策依据: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强化政府运行“一网协同”的重要举措,提高党政机关内部数字化应用水平,实行政务内部办事清单化管理,提高政务办公效率。现拟对区情信息系统进行微改造,实现数据管理模式的标准化重构、提升系统的数据处理效率和用户使用体验。			
测算依据:	区情信息系统微改造项目于2025年10月签订合同金额为32.86万元,根据合同约定,项目2026年度支付合同预付款23.002万元,项目服务期于2027年6月结束。根据2025年度合同金额估算2026年度此项工作开展预算为23.002万元,2026年度支付预付款70%,32.86*70%=23.002万元;预计2027年支付尾款。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为区领导、区党政办提供更精准、高效的区情信息服务。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区情信息系统微改造工作,以达到提升我区政务办公信息化水平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Excel模板	>50	Excel模板数量
		对接接口	>10	不适用
	*质量指标	功率达标率	100%	考察项目验收是否合格。反映此项服务是否合格,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建设内容,并通过验收。
		数据准确率	<99%	不适用
	*时效指标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小时	指服务单位响应我办的具体时间。
		数据更新延迟	<24小时	指服务单位响应我办的具体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指实际项目合同金额与预算资金的比值,计算公式为项目合同金额/预算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系统使用效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系统月均访问量,提升政务工作效率和透明度	>50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305024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6,649,715.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898,589.65
政策依据：	依据《深圳市司法局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法律援助事项补贴标准>的通知》《深圳市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测算。2022年7月28日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律援助中心）正式揭牌，需保障公法中心办公室日常运转，法律援助工作、人民调解工作及普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测算依据：	一、公法中心运营经费2475804.65元 （一）2025年已采购2026年需支付项目（951980元）： 支付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办公场地2025-2026年度物业及租赁服务 （二）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592140元）： 支付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水电费、心电话费、物业服务、监控网络服务、场地租赁 （三）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931684.65元）： 二、法律援助经费3266930元 （一）2025年已采购2026年需支付项目（1231980元）： 1.支付2025-2026年度人民调解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尾款1188480元； 2.支付2025-2026年度行政调解专项服务项目尾款43500元。 （二）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1951880元）： 1.支付案件、值班补贴经费合计977380元：①支付法律援助案件补贴费用714100元，其中，刑事审判阶段法律援助案件补贴经费426400元。该类型案件每件案件补贴标准3280元，参照往年同期案件数测算2026年约130件；民事、劳动仲裁、行政法律援助案件补贴184500元。该类型每件案件补贴标准为3690元，参照往年同期案件数测算2026年约50件；法律帮助案件补贴经费103200元。自2024年10月起，该类型案件补贴标准由按件补贴调整为按日补贴。2026年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标准为860元/天，参照往年同期测算2026年约120天产生相关案件需求。②支付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值班补贴213280元，2026年值班律师值班补贴为860元/天，参照2026年共248个工作日进行测算；③人民调解员办案补贴约50000元。参照2025年该类案件补贴实际发生费用为27700元，考虑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民调解“以案定补”实施细则》即将施行，人民调解案件补贴标准有所提升，故2026年补贴总额测算为50000元。 2.支付法律援助案件评查专项服务项目首付款122500元； 3.支付2026-2027年度人民调解社会工作服务项目首款852000元。 （三）新增项目（83070元）： 1.支付人民调解业务培训费用68800元。根据《广东省人民调解工作规范》（试行）文件要求，司法行政部门每年需对全区专职调解员及人民调解员开展2场调解员业务培训，结合实际，拟邀请调解员共65名，现场工作人员5名，合计70名参训人员，根据培训费综合定额标准，本次培训为二类培训，即190元/人/天（不含食宿），故培训费合计为190元*160名*2场=60800元，另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拟邀请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开展培训，按照该类师资费标准每学时不超过1000元，按半天4学时计算，师资费合计1000元*4学时*2场=8000元； 2.支付法律援助业务培训经费14270元。根据《广东省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粤司发〔2025〕60号）文件要求，司法行政部门需对我区法律援助人员开展相关业务培训，结合实际，全区法律援助律师库共30名，现场工作人员3名，合计33名参训人员，根据培训费综合定额标准，本次培训为二类培训，即190元/人/天（不含食宿），故培训费合计为190元*33名=6270元，另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拟邀请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开展培训，按照该类师资费标准每学时不超过1000元，按半天4学时计算，师资费合计1000元*8学时=8000元。 三、普法经费1155855元 （一）2025年已采购2026年需支付项目（235031.5元）： （二）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426073.5元）： （三）新增项目（77750元）： 支付业务培训经费77750元。根据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实际需求，2026年拟对全区各单位负责该项业务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及相关法律法规普及培训，主要培训课程包含习近平法治思想、合法性审查、复议应诉、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等，培训时间共计3个工作日，总费用控制在77750元内。 （四）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417000元）			
年度目标：	保障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办公室日常运转，法律援助工作、人民调解工作及普法工作的正常开展，实现各类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有效聚合，人民群众需求有效满足，服务供给主体有效监督，服务大数据有效利用。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为维护我区的安全稳定和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提供保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办公室日常运转，完成合作区法律援助工作、人民调解工作及普法工作的正常开展，实现各类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有效聚合，人民群众需求有效满足，服务供给主体有效监督，服务大数据有效利用。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为维护我区的安全稳定和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提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刑事、民事案件	≥180件/年	考察刑事、民事案件法律援助案件的数量。
		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2	培育2个法治宣传教育产品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率	100%	考察法律咨询服务是否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每项法律援助工作及及时性	及时	考察法律援助工作是否及时，因每个案件根据其复杂程度不同所需时间不同，因此并无文件明确规定限制时限，考核时以群众满意度中对时效性的投诉情况为参考，群众反馈不及时则不达标。
		完成每起调解案件工作及及时性	30日内完成	考察案件调解工作是否及时，需受理之日起30日内完成，可约定延长期限，专家咨询或鉴定时间不计入时限。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成本	≤6898589.65元	考察项目开展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超过6898589.6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信任度	100%	考察群众接受调解服务或参加普法活动后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信任程度，在调解现场或普法活动现场群众表示不认可或出现抵制行为，产生较为严重后果的，1次以上则项目不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考察服务对象满意度，人员满意度=人员满意数量/人员总量*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翼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翼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305025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856,76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747,920.00
政策依据:	依据《广东省社区矫正实施细则》《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标准及区社工配比人数测算。			
测算依据:	一、2025年已采购2026年需支付项目(762436元): 1.支付2025-2026年度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社工服务项目; 2.支付2025-2026年度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智能管控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3.支付2025-2026年度社区矫正安帮“两类人员”心理矫治服务项目; 二、2026年需延续性开展的项目(856484元): 1.支付2026-2027年度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社工服务项目; 2.支付2026-2027年度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智能管控设备技术服务项目; 3.支付2026-2027年度社区矫正安帮“两类人员”心理矫治服务项目。 三、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129000元):			
年度目标:	加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落实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教育帮扶工作。为维护我区的安全稳定和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提供保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完成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相关工作的开展,加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落实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教育帮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活动数量	4场	考察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活动数量。计划全年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活动,每个季度
	*质量指标	活动成功举办率	100%	考察活动是否成功举办,活动成功举办率=活动成功举办数量/合同约定举办数量*100%
	*时效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察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工作完成的及时情况,完成时间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成本	≤1747920元	考察项目开展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超过17479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	考察项目开展对社会和谐稳定的影响,是否出现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案事件。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0021500305023		项目名称:	法律服务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政办公室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3,211,1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943,700.00
政策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30号)明确要求“县级以上地方党委和政府以及法律事务较多的工作部门应当配备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专职人员担任法律顾问”。为更好履行依法治区职能,提升全区司法行政水平,我区自2020年以来常规开展法律顾问服务项目采购,协助开展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党内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审查、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等工作。			
测算依据:	一、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费4655000元 (一) 2025年已采购2026年需支付项目(1755000元): (二) 2026年需延续性采购项目(1755000元): (三) 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1145000元): 二、专项法律服务费1288700元 (一) 2025年已采购2026年需支付项目(587700元): 1.支付2025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法律服务项目尾款; 2.支付2025-2026年度行政复议法律专项服务项目尾款; 3.支付2025-2026年度社区矫正合规专项服务项目尾款。 (二) 2026年需延续性采购项目(306000元): 1.支付2026-2027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2.支付2026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法律服务项目。 (三) 2025年应付未付项目款(395000元): 1.支付2025-2026年度行政复议及诉讼法律服务项目。			
年度目标:	完成区级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及行政复议、诉讼专项法律服务等项目采购工作,全面提升我区依法治区水平,依法行政水平显著增强。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完成区级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及行政复议、诉讼专项法律服务等项目采购工作,配齐配强区级法律顾问人员力量,更好完成全区各类重要繁杂且具有较强专业性的法治工作,保障我区各重大项目、重要决策合法合规,更好服务深汕大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法律意见书数量	≥700份	反映合法性审查工作的数量。
	*质量指标	出具法律意见书达标性	100%	考察出具法律意见书是否达标。出具法律意见书达标性=乙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达标数量/甲方审核的法律意见书数量。
	*时效指标	出具法律意见书及时性	≤3个工作日	考察出具法律意见书是否及时。出具书面法律意见原则上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遇到复杂、疑难法律问题,经甲方同意可适当推迟。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成本	≤5943700元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金额内,超过5943700元则不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法治工作正常运行,降低法律风险	100%	全年未因出现重大严重违法问题引发严重信访舆情问题,出现一次此项目不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